

# 柳林县行政办公大楼和宣传文化大楼基础设施修缮建设工程 施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S141125202310250209)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

## 一、招标条件

柳林县行政办公大楼和宣传文化大楼基础设施修缮建设工程，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柳审管投资发【2023】31号文件批复。资金来源为全部由县财政筹集解决，招标人为柳林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本项目拟对柳林县行政办公大楼与宣传文化大楼现状建筑进行修缮。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行政办公楼和宣传文化大楼消防设施更新工程、行政办公大楼地下室修缮工程、行政办公大楼和宣传文化大楼电梯更换更新工程、行政会议中心会议室更换电子屏工程。

标段范围：柳林县行政办公大楼和宣传文化大楼基础设施修缮建设工程的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

2.3 投资：建安工程费约1041万元；

2.4 资金来源：全部由县财政筹集解决。

2.5 建设地址：柳林县清河西路150号、青龙大街1号。

2.6 计划工期：90天。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11月1日10时00分至2023年11月23日10时00分前；

